

信息名称：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建设与管理的通知

信息索引： 360A07-06-2021-0039-1 **生成日期：** 2021-12-23

发文机构： 教育部办公厅

发文字号： 教职成厅函〔2021〕28 **信息类别：** 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

号

内容概述： 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建设与管理的通知》。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教材建设与管理的通知

教职成厅函〔2021〕2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国家开放大学、教育部考试中心：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大中小学教材建设的意见，进一步加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建设与管理，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落实总体要求。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建设与管理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强党对教材工作的全面领导，贯彻落实全国大中小学教材建设规划和《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有关要求，完善教材管理体制，加大教材建设力度，严格教材审核选用，增强教材育人功能，服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提质强基。

二、压实管理责任。坚持“谁编写谁负责”“谁选用谁负责”原则，进一步压实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的责任。教育部负责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的整体规划和宏观管理。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指导和统筹本地区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工作。有关学校（举办高等学历继续教育的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学校、成人高等学校、开放大学）党委对本校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工作负总责。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在教育部领导下，由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统筹管理，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具体负责。有关管理部门、学校要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加强对教材规划、编写、审核、出版、选用工作的监督检查。

三、加强教材规划。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将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纳入普通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教材建设规划，加强统筹。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和国家开放大学要按照“发挥优势、突出重点、强化特色、打造品牌”的原则，分别做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和开放大学办学体系教材建设规划。各学校要结合学科专业优势，将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纳入本校教材建设规划。

四、提升编写质量。鼓励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强，熟悉继续教育教学规律和特点，熟悉行业发展和职业岗位要求，有较为扎实学术功底和教学实践、职业经验的各类人才参与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编写。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要适应成人学习需要，深度广度与人才培养目标相匹配，满足交互式学习要求，为学习者提供适宜的学习指导与活动指引，支持自学自测、随学随练。要加强系列化、多样化和立体化教材建设，服务线上教学、混合式教学。

五、严格审核把关。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按照国家教材管理的相关规定实行分级分类审核，坚持凡编必审，凡选必审。有关学校、出版机构和有关单位要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对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进行审核，严把政治关、学术关，全面保证教材质量。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教材由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分别组织审核。

六、规范教材选用。有关学校要按照国家有关要求开展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选用工作，明确选用标准、规范选用环节。思想政治理论课、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必须使用国家统编教材。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省级重点教材及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教材。对境外教材选用和管理要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七、强化支持保障。统筹利用现有政策和资金渠道支持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建设。相关教材编写、出版单位应加大投入，保障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教材编写、审核、选用和队伍建设、信息化建设等工作。鼓励教材编写、出版单位设立继续教育教材出版基金，建立（或联合建立）继续教育教材研究机构，设立专项研究课题，积极开展继续教育教材理论与实践研究。落实国家和省级教材奖励制度，加大对优秀继续教育教材的支持。

本通知适用于高校举办的各类学历继续教育、开放大学教育和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使用的各种形式教学用书、学习资源，以及作为教材内容组成部分的教学材料（如教材的配套音视频资源、图册等）。有关学校举办的非学历教育教材建设与管理参照本通知执行。

教育部办公厅

2021年12月16日